

新科國中114學年度 第4次第9招代理教師甄選 考程表

注意 事項

- 一、請考生自行注意時間，08:30-08:50教務處(2樓)報到、休息室_教務處(2樓)，08:50-09:00說明應考相關事項。
- 二、請備妥身分證備查。
- 三、應試前於休息室唱名三次未到者，視同棄權。
- 四、試教時間10分鐘，無問答；口試時間6分鐘。
- 五、童軍試教_905教室(3樓)，童軍口試_905教室(3樓)

甄選類科	准考證 號碼	姓名	試教開始時間	試教結束時間	口試開始時間	口試結束時間
童軍	A01	蘇○宣	09:00	09:10	09:10	09:16